

证券代码：301112

证券简称：信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4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通知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罡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 Ay Dee Kay LLC、无锡临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40名交易对方持有的无锡英迪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迪芯微”）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英迪芯微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鉴于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更新为2025年8月31日，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的有关规定，以及本次交易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司对《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

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修订及更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加期评估报告的议案》

鉴于《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无锡英迪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金证评报字[2025]第 0533 号）的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即将超过一年有效期，为保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期间评估资料的有效性，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评估”）以 2025 年 8 月 31 日为加期评估基准日，对英迪芯微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加期评估，出具了《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无锡英迪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证评报字[2026]A0407 号）。

批准前述报告用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并作为向监管部门提交的申报材料。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